

##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招生獎勵要點

97年9月10日9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招生會議通過

102年3月12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招生策略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103年3月18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招生策略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103年10月14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104年3月24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招生策略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104年10月27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招生策略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一、主旨：為鼓勵本校系所對招生宣傳工作之付出及肯定，特訂定本要點。

二、對象：以系所團體及全校專任教師為對象。

三、獎項：分團體獎、個人獎及新生註冊率獎勵。

四、考核項目：

(一) 團體獎及個人獎：

- 1、進班(校)宣傳：鼓勵系所積極經營本校相關系科上游學校之進班宣傳。
- 2、參加各校升學博覽會：鼓勵系所把握各校舉辦之升學博覽會推展各系所特色宣傳。
- 3、報章雜誌報導：鼓勵系所積極辦理特色活動及發掘教師、學生之特殊才藝爭取上報率。
- 4、其他具體宣傳相關事項經教務長核定者。

(二) 新生註冊獎勵：獎勵日間部、進修部、進專進院及研究所等各系所新生平均註冊率(含外加)，跨學制以平均數計算。

五、評分：

(一) 團體獎：

- 1、依獎勵學年度人事室編制於各系所之總專任師資其招生宣傳具體事項積分為累計。
- 2、計分項目如下：進班宣傳每次5分，升學博覽會宣傳每次2分，媒體報導每次5分，策略聯盟國高中職學校授課每校5分，其他具體宣傳相關事項經教務長核定者每次5分，簽署校系認同書或各系科在各招生管道報名開始前提供學生就讀名單，並在錄取後確實辦理註冊入學，每名5分。以每系科老師總招生分數為評比標準。
- 3、每項計分依場次、事件以一次計分為限，同一事件刊登多家媒體者，第一家5分，其餘以2分計算。

(二) 個人獎：依個人參加招生宣傳工作項目計分，其中進班宣傳每次 2 分，升學博覽會宣傳每次 1 分，協助承載招生宣傳文宣品每次 1 分，其他具體宣傳相關事項經教務長核定者每次 1 分，簽署校系認同書或在各招生管道報名開始前提供學生就讀名單，並在錄取後確實辦理註冊入學，每名 2 分。

(三) 新生註冊獎勵：日間部、進修部、進專進院及研究所等分別統計各系所新生平均註冊率及實際註冊人數，並依序排比，依排比名次計算新生平均註冊率占 45%，實際註冊人數占 55%，合計依序排列名次。

六、獎勵：每學年第一學期由教務處招生組將前一學年度各團體與個人之招生宣導成績及當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列出，附各項佐證資料，經招生策略發展小組會議決議並呈校長核定後產出。

(一) 團體獎：每獎勵年度依總分評定取前三名之系科，各頒發獎金依序為 15,000 元、10,000 元、8,000 元。

(二) 個人獎：每獎勵年度依計分高低頒發個人前五名，各頒發獎金依序為 6,000 元、5,000 元、4,000 元、3,000 元、2,000 元。

(三) 新生註冊獎勵：新生平均註冊率計算方式為實際註冊人數(含外加名額註冊人數)/教育部核定名額(內含招生名額)

日間部取平均註冊率前三名，惟平均註冊率均需達 85% 以上；進修部取註冊率第一名，惟註冊率需達 80% 以上；進專進院取平均註冊率前二名，惟平均註冊率均需達 80% 以上；研究所平均註冊率須達 90% 以上。新生註冊獎勵分別為：

日間部第一名頒發獎金 10,000 元、第二名 8,000 元、第三名 6,000 元；

進修部第一名頒發獎金 8,000 元。

進專進院第一名頒發獎金 8,000 元、第二名 6,000 元。

研究所頒發獎金 3,000 元。

七、經費來源：由教務處招生獎勵經費項下支付。

八、本要點經招生策略發展小組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訂時亦同。